

## 112 基督教研究碩士 (M.C.S.) 課程總表

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
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
必修課程	摩西五經與歷史書	3	詩歌智慧書與先知書	3	教義神學 I	3	教義神學 II	3	
	四福音書與使徒行傳	3	新約書信與啟示錄	3	教牧學 I (宣教與佈道)	3	教牧學 II (教導與教育)	3	
	研究與寫作方法	2	釋經學	3			崇拜學	3	
	教會歷史 I	3	教會歷史 II	3					
	實習教育 I	1	實習教育 II	1	實習教育 III	1	實習教育 IV	1	
	學期總學分	12	學期總學分	13	學期總學分	7	學期總學分	10	
	學分累計	12	學分累計	25	學分累計	32	學分累計	42	
必修與選修課程	聖經課程			語文課程		神學課程			
	聖經單卷研究/3		希伯來文初階 I /3		神學英文/3		靈修神學/3		
			希伯來文初階 II (暑)				衛斯理神學/3		
			希伯來文讀經/3				路德神學/3		
			希伯來文解經/3				加爾文神學/3		
			希臘文初階 I /3				基督教倫理學/3		
			希臘文初階 II (寒)/3				處境神學/3		
			希臘文讀經/3				歷史課程		
			希臘文解經/3				歷史與教制(以循理會憲章為應用與執行)/3		
							華人教會史/3		
							台灣教會史/3		
	實踐課程 (任選四門)								
	兒童事工/3		個人成長與靈命塑造/3		婚姻與家庭/3		教會植堂策略/3		
	青少年事工/3		教牧學 III (牧養與輔導)/3		教牧關顧與輔導/3				
			教牧學 IV (領導與管理)/3		異象與領導力/3				
		台灣民間宗教/3		敬拜詩班 I. II/3					
		比較宗教學/3							
最低畢業學分：60									
說明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學分規定：必修 42 學分 (聖經 15+神學 6+歷史 6+實踐 15)；                必選修 12 學分 (實踐課程)；                其他選修 6 學分</li> <li>2. 先修課程之規定：新舊約導論→其他聖經單卷課程；釋經學→釋經講道學→講道實踐。</li> <li>3. 另有其他選修課程(以教務處當學期開設課程為準)。</li> </ol>									